

# 关于【笋岗地区】法定图则 16-08 地块局 部调整的通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罗湖管理局已按程序完成了【笋岗地区】法定图则 16-08 地块局部调整审批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	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平方米)	容积率	配套设施设置	备注
16-08	U5	环境卫生设施用地	2722	—	污水提升站	规划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  
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罗湖管理局  
2018年6月22日